宜蘭縣115年第9次(頭城家商)學務創新人員甄選成績公告

編號	姓名	總分 （平均分數，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）	成績排序	備註
1	洪〇智	68	2	
2	石〇涵	69	1	從缺

※面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。

※本處僅公告甄選結果，後續程序，由學校依規定辦理。

教育部宜蘭縣聯絡處

115.9.18